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用于委托银行理财等财务性投资。

（二）投资额度

投资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购买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四）决策程序

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根据《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制度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投资期限

自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

（六）实施方式

股东会授权董事长赫建先生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决策，公司财务部门提供合理的建议并协助实施。

（七）关联交易

该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事项。

二、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由于投资理财产品利率远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投资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其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收益不确定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及金融市场形势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操作不当的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决策必须根据公司的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保证使用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

2、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决策，公司财务部门协助实施。财务部门应建立专门账目，并及时分析、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除向总经理汇报外，应采取积极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果，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3日